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長榮大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長大教字第1120007443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1學年度第二學期因曠課時數累積逾四十六小時應令退學名單。
依據：依本校學則第二十三條第四款：「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應令退學。...四、大學部日間學制學生一學期中曠課時數累積四十六小時。」
公告事項：人文社會學院 林OO (111XXXX98) 因曠課時數累積逾四十六小時，應令退學。

校長 李泳龍